

瑪拉基書簡介

本書以作者瑪拉基而命名，瑪拉基的意思是『我的使者』。

瑪拉基是舊約時代最後的一位先知，他的個人資料不詳。

本書約在主前 425 年寫成，當時重建聖殿的工作已經完成，並且恢復獻祭及聖殿的禮儀，可惜以色列人的領袖和百姓對神的熱心不再，道德也日趨腐敗，瑪拉基先知嚴責以色列人的不是，以辯論的體裁反駁以色列人向神提出的八個譏諷性問題，並且宣告神的審判將至，力勸以色列人及早悔改。

瑪拉基書第一章 八月十四日

在這一章經文中，以色列人向神發出了三個譏諷性的問題，他們的發問表達了他們與神關係的矛盾和張力，首先，他們領受神的恩典，卻不知心存感激(2 節)，其次，他們以神為父，卻沒有尊神為聖(6 節)，再者，他們獻祭與神，卻以事奉神為厭煩(13 節)。他們對先知的挑戰，反映出他們對神態度輕藐，徒以表面化和形式化的敬拜生活自滿自足，卻沒有看到自己屬靈生命的貧乏。以色列人是神的選民，理當帶領外邦人事奉神，他們雖然沒有盡上自己的本份，但神重申，祂的名仍然會在外邦人中被尊為大(5, 11, 14 節)。神的榮耀不會因人的敗壞受虧損，不過，以色列人的失職，就使她失去了一個被神使用的機會。

思想：作為神的兒女，我們的責任就是活出一個敬畏神的生活，叫人從我的言行中認識神，我是否積極地活出神對我的心意和託付呢？

代禱：為本星期的兒童夏令日營祈禱，幫助各事奉人員能以智慧和愛心帶領兒童到神面前，也為參加的五十多位兒童認識及明白福音祈禱。

瑪拉基書第二章 八月十五日

『背約』是神在這一章責備以色列人的重點，他們從祭司到百姓，都沒有遵守與神與人的約言。祭司違約，自己不守律法，也沒有好好教導百姓，陷全民於罪；以色列人違約，在婚姻事上得罪神，也同時得罪人，娶外邦女子為妻，休棄幼年所娶的妻子並以強暴待她。這裏所提到的兩種約，相同之處在其終生的特色上，祭司身為利未人，終其一生都需要在生命與平安的約上盡忠，

神的子民也需要終生堅守婚姻的盟約。聖經中所提到的約言，不但為確保立約雙方的利益，也指示人如何過一個敬畏神的生活，所以當人失去了對神對人委身的精神，不單叫對方受虧損，也叫自己的屬靈生命受虧損。

思想：『約』有約束和責任的意思，指立約雙方需要約束自己去為對方實踐一定的責任，以保持盟約的正常關係，而『約』字常與『切結』一詞連合使用，『切結』是指宰殺牲畜來獻祭(創15:10)，故此『切結合約』就是宰殺祭牲來訂立盟約，用祭牲為約言的保證，這是舊約時代近東一帶的風俗。今日我們雖然不再宰殺祭牲來立約，但盟約的嚴肅性是不減的，求神幫助我們，在今日這個以自我為中心及缺乏委身精神的世代，能實切地保持對神對人的忠誠。

代禱：為中信中心舉辦的各項暑期活動蒙神賜福，榮耀神並且引領人到祂的面前祈禱。

瑪拉基書第三章 八月十六日

「我們如何才是轉向呢？」

以色列人雖然多次用說話頂撞神，但神藉先知所說的話，縱然是責備管教，但同時也帶著應許。神的目的不是為審判和刑罰，而是要百姓回轉，領受祂所賜的福氣。轉向神必須表現在一個人的言語行為上，但更重要的，是發自內心的真誠。一個遵行神的旨意，並且以神為樂，以神為首的人，必蒙神的眷顧與憐恤。

思想：在這一章，神特別指出以色列人在當獻的供物上沒有盡上責任，伴隨這責備的，是神怎樣的應許，你曾否在奉獻的事上經歷過神應許的實在？若是沒有，你願否今日就去試試神的真實可信呢？

代禱：為世界各地遭遇地震、暴風、水災、酷熱等自然災害，及在阿富汗、伊拉克、黎巴嫩等地的戰爭催迫人去思想生命的問題，也提醒信徒忠心傳講福音祈禱。

瑪拉基書第四章 八月十七日

在舊約的結束，神預言以利亞的來臨，所以在當代以色列人的心中，他們認為以利亞沒有經過死亡，乃是被神所隱藏，等候被神再差來地上，為以色列國帶來復興。從歷史中，我們知道耶穌基督已經應驗了這預言，他已經來到地上，不但在以色列人中，也在全地帶來復興，這復興是

透過人的罪得著赦免，重建與神的關係而來。 在新約的結束，主耶穌基督預言他另外一次的來臨(啟 22:20)，他的再臨為要帶來徹底的更新(啟 21:5)，將罪惡和死亡的咒詛永遠從人類中間消除。

思想：今日讓我們不但以期待的心，也以信心等候主耶穌基督的再來，並且在等候的同時，以敬畏神的心和積極的態度活在神的教導和恩典之下。

代禱：為黃傳道九月中旬至十二月中旬進修假期的學習及事奉體驗祈禱，也為她重新整理『同路人靈修計劃』材料，幫助更多人可以從中得著幫助代求。

『同路人靈修計劃』在此結束，多謝弟兄姊妹三年多來忠心使用這材料，願神祝福大家！

請繼續保持每日靈修。